"垃圾分类",政府想清楚了吗?1

王晓明

按照政府的文告,本周起,全上海,市民都必须先将垃圾分成4 类,才能丢弃了。

这是早就该做的事。此前政府也推行过不止一次,为什么最后都不了了之,做不成呢?

网民指出了很多原因:如果从住宅出去的已经分了类的垃圾, 在后续的运输中又被混在了一起,那还分什么类?!如果只是要求 市民将垃圾分类,却不建设足够的分类处理垃圾的工厂,那也是白 搭;即便这两个问题都解决了,这些工厂的生产成本却太高,政府 的补贴不够用,就还是难以为继……

我再补充一个原因:"垃圾分类"对市民的要求太高了。

这些年,我们已经习惯于只关心个人眼前的物质利益,对其他的事情基本无感。一遇到什么事,我们都是先盘算得失,如果失大于得,就本能地袖起手,而这得失,对不起,都首先是"我的"和可见的。

但"垃圾分类"这件事,恰恰违反我们的这种习惯:"失"很具体,家里要摊几个垃圾袋,要仔细地分拣,而且从此就要这么分拣下去了,"得"呢?除了"公共利益",什么都没有。

你知道,我们恰恰是对公共利益这类东西最无感的:它那么模糊,还常常要几十年甚至更久以后才兑现,你要我现在就为它每天辛苦地拾掇垃圾,太难为人了吧?

当然,我们向来是听话的,现在政府力推这个事,大家都会配

¹ 上海市政府发布的《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明定于2019年7月1日开始施行。与此前发布的同类条例相比,"垃圾分类"是这个新条例中最引人注目的内容(其中还第一次规定了50-200元/次的罚款数额),也是这一个多月来官办媒体集中宣传的焦点。

合,即便被强制着"双规"了,² 也都会尽量赶在规定的时间里,去规定的地点扔垃圾。但是,过几个月,政府的注意力转移了,热劲消退了,恐怕大多数人,都会不知不觉地故态复萌吧,毕竟生活不轻松。

半年前,上海C区某住宅小区里,"垃圾分类"的试点正在热头上,两位套着袖章的女士,一早就守在垃圾站前,年长的厉声呵斥:"这是湿垃圾桶,塑料袋不要丢进去!"年轻的摊一本账册,低头记录每一位来人的表现:如此粗细兼备的管制下,各式垃圾分别入桶,秩序井然。可这一周,我再去这个小区,隔很远就看见垃圾站的乱相:袖章女一个不见,贴着"干垃圾"标示的大桶里,赫然蹲着两袋臭烘烘的湿垃圾,其中一袋,还斜伸出一小截木屑片……

官员大概要叹气了:"老百姓就是只顾自己……素质太差!"

可是,远的不说,就是1980年代,上海人也曾多次表现出对公共事务的热忱的,广场上人山人海。为什么今天却"只顾自己"了呢?

这30年,社会生活中的几乎所有强力之手:官家政策、市场经济、学校教育、媒体宣传…… 都在把人民往看重物质、眼前、局部和个人,轻贱精神、长远、整体和社会的方向赶。你看满大街竖着的"核心价值"的标牌中,第一条就是"富强",其他的"自由"啊"诚信"啊,统统排在其后。

人都是环境的产物,这么几十年锤炼下来,我们自然就成了现在这个样子:一心谋求个人富裕,其他事情都往后放。即便知道了"富裕"并非人人可得,于是转而网游、追剧、养身、啃老…… 依然转在"个人"的轨道里,对其外的天地茫然无感。

这可说是1990年代初以来中国社会的一项最重要的分工了:平头百姓埋头谋生赚钱就行了,至于集体、公共、国家和社会的事情,统统由政府管。

不细说为什么会形成这样的分工了,只说一句:如果两边都各

² "双规"这个词,本是对中共纪委的一种通行措施(强制犯事的官员"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里交代错误/罪行")的简称;这一次为了确保落实"垃圾分类",上海的一些街道政府试行在所辖的住宅区里限定(即明显减少)居民投放垃圾的地点和时间,遂有网民戏称这是"在规定的地点和时间"里投放垃圾。

尽其责,说不定也能让社会安定一阵子。可这30年,虽然人民充分地尽了责:我们把几乎全部的时间和精力,都投入赚钱养家中了,这些年经济的高速发展,主要就是亿万百姓奋斗的结果,政府这一面,说实话,责却常常尽得很差,广为百姓诟病的"三座大山",³就是显例。

更要命的是,出现了越来越多的新危机,它们是即便政府全力尽责,单靠它自己——无论它多强大——也对付不了的。"垃圾危机"就是其一:上海每天的垃圾量快要接近3万吨,老港垃圾焚烧厂——据说是全球最大的——的3座厂房全力运转,也只能处理三分之一!如果市民中没有越来越多的人,甘愿为了公共利益而自我克制、持续付出,由此形成巨大的社会压力,一面从消费端抵制商品生产系统的盲目扩张,一面推动政府以立法来遏制资本逻辑,也就是说,如果人民不能起来介入社会政治,捍卫公共利益,逐步改变整个社会的前行方向,那就无论媒体上怎么嚷嚷,"城管"怎么罚钱,垃圾都只会越来越多,最后把大家都围进死角。

正因为"垃圾危机"是这样的一种新挑战,这一次上海的"垃圾分类",才把所谓市民"素质"的问题,凸显得这么触目:只有千千万万的市民都坚守公德,持之以恒,这事情才可能不再如以前的同类运动那样,一阵风吹过,痕迹都留不下几丝。

可是,要千千万万的市民有公德,就必得改变上述的社会分工, 打开民众参政的广阔空间,让大家在信息、知识、思维、人际沟通、 自我组织与管理……等等方面,逐步锻炼出足够的能力。自晚清以 来,对人民缺乏公德的感叹就一直无法停息,鲁迅更尖锐地指出: 百姓的一盘散沙,正是被"治"的结果。在小国寡民、闭关锁城的时 代,这样的"治"也许可以安国,但今天的局面完全不同,大至全球 的生态和经济危机,小到一地的"垃圾围城",都清楚地显示:国家 和社会的未来,都有赖于民众的公德心,而这公德心的最大来源,

³ 指学校教育、医疗和养老这三项费用太高,如大山一般重压在百姓身上。

就是民众在公共事务中当家作主的实践。

当然,远水解不了近渴。回到"垃圾分类"这事情上,文告已经发布,就不能重蹈覆辙,越是看清楚我们的公德心的现状,就越得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,推动大家持之以恒。在这方面,至少这几条是政府必须做的:

- 一,大幅度增加专职的管理人员,以此增加——而不是减少——市民投放垃圾的时空方便。政策再好,如果扰民太多,也一定难以施行,现在许多住宅区里的类似"双规"的做法,应该尽早取消。
- 二,慎用国家暴力。目前这种50-200元/次的罚款标准,是太严苛了:一袋垃圾干湿混淆,和在公共场所抽烟和吐痰,哪个更该罚?如果更该罚的你不罚,或者罚不了,那又有什么理由,在这该罚程度更低的事情上大开罚款单?
- 三,多从正面奖励。一些住宅区已经这么做了:积分换物、点卡抵钱…… 这并非只是以小惠诱人,也是体现对公心的嘉奖,如今大家都习惯于从物质的角度去体会精神价值,物质奖励自是当然。
- 四,投入足够的经费。有了足够的钱,才能招募足够的专职人员,建设足够的软硬设备,提供足够的物质奖励,一句话,才能建立一个有效的垃圾分类管理系统。政府应该有信心:在这个事情上投入巨款,是能得到纳税人的首肯的。
- 五,转变"运动式"的施政方式。既然再次开了头,就要一直做下去,无论经费、人员和制度安排,至少得有十年的规划。倘若政府自己只打短期的算盘,又如何指望市民持之以恒呢?

当然,这些都做到了,也只是不得已的治标之策。与"如何处理 垃圾"相比,"如何减少垃圾"才是治本之事。政府有责任处理好公共 事务,而为了真正解决类似"垃圾围城"这样的新型的公共危机,政 府更有责任开放公共空间,以此促进民众的公德之心。事实上,即 便"垃圾分类"这样看上去牵涉面不大的事,要真正做得好,不半途 而废,也还得看那些关乎根本的社会层面上,是不是有真正的进展。 但至少此刻,我更愿意反过来想:大河奔流,是无数涓滴汇入的结果,和其他一些施政举措不同,"垃圾分类"明显得到民意的支持,更有不少年轻人,长期自发地投身于有关"垃圾危机"的呼吁、讨论和志愿者行动。4如果政府想清楚了,全力投入,以自己的持之以恒,带动市民的持之以恒,像"垃圾分类"这样的事情,就也能从一个方面,促进全社会对于人类的进步方向、公共利益和公德之心的新的认识吧。

2019年7月 崇明

⁴ 即便心里嘀咕"真麻烦"的市民,嘴上也会说"这是好事"。当然,也不能因此忽视基本的事实:在上海 **2500**万市民中,能以实际行动自觉地持续做好"垃圾分类"的人,目前还只占一个很小的比例。